



股票简称： 轻纺城

股票代码： 600790

编号： 临 2008—039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解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到股东浙江精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功控股”）的通知，该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解除质押的登记手续，精功控股将其前期质押给绍兴市商业银行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股权 30 万股、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股权 3705 万股、质押给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杭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股权 4600 万股、质押给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股权 1327 万股分别办理解除质押的登记手续。本次办理解除质押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共计 9662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61%。

2008 年 11 月 26 日，精功控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股权 9680 万股质押给绍兴县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4%；精功控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股权



1470 万股质押给绍兴市商业银行，占公司总股本的 2.38%，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质押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